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3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3-239号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博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珠海博杰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珠海博杰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珠海博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珠海博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

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珠海博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珠海博杰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73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36.67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4.60 元，共计募集资金 60,088.78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308.82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4,779.96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534.0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2,245.9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2,245.9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8,995.91
	利息收入净额	1,567.9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8,776.46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C2	484.5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7,772.3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052.4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6,526.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6,526.00	
差异	G=E-F	0.00	

(二)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14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26.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2,600.00万元，期限6年。本次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52,600.00万元的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截至2021年11月23日止，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6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75.00万元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人民币51,625.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另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99.7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425.2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1〕3-67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1,425.2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2,594.17
	利息收入净额	B2	6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9,260.08
	利息收入净额	C2	678.4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D1=B1+C1	21,854.25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38.4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0,309.5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0,309.52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人民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9550880207850200828	798.3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人民路支行	631628453	2,432.4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	44353101040033945	53.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44050164653700000778	16.92	
合计		3,300.91	

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类型	购买日	产品名称	截至 12/31 日余额	年化收益率	终止日	受托机构名称
存款	2022-4-15	“双利丰”存款	5,225.09	1.85%	随时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2-9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G款2022年第26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欧元兑美元看涨一触式结构）（机构版）	5,000.00	1.30% 或 3.10%	2023-3-1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12-28	“物华添宝”G款2022年第19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看涨阶梯式结构）（机构版）	3,000.00	1.60% 或 3.10% 或 3.35%	2023-3-3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3,225.09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3901360784	1,635.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755951593510666	1,672.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3501360797	2.25	
合计		3,309.52	

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类型	购买日	产品名称	截至12/31日 余额	年化收益率	终止日	受托机构名称
存款	2022-2-14	招商银行单位 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147 期	5,000.00	3.51%	2025-2-15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22-10-31	共赢智信汇率 挂钩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 12193 期	22,000.00	1.80%-3.00%	2023-5-8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合计			27,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不涉及具体的工业化产品，不产生直接财务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显著增强技术研发与应用的实力，加快先进技术成果的产业化，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从而间接提供公司效益。

(2)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245.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76.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72.3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自动化测试设备建设项目	否	23,877.92	23,877.92	4,762.67	16,356.09	68.50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自动化组装设备建设项目	否	7,694.81	7,694.81	2,254.80	5,693.36	73.99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中心项目	否	8,673.17	8,673.17	1,758.99	3,723.03	42.93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运营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1,999.8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2,245.90	52,245.90	8,776.46	37,772.37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 计	—	52,245.90	52,245.90	8,776.46	37,772.3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的产业园区整体完成装修，公司陆续搬入，上述募投项目尚处于设备安装测试阶段，尚未正式投产或运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3 月 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4,738.11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65,260,033.04 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 33,009,138.80 元，理财产品余额 132,250,894.24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65,260,033.04 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 33,009,138.80 元，理财产品余额 132,250,894.24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上表中补充营运资金的投入金额实际到账金额为 11,999.89 万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与承诺金额 12,000.00 万元差异 0.11 万元，主要系由银行扣减的开户费、账户管理费以及转账手续费导致

附件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425.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60.0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854.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消费电子智能制造设备建设项目	否	28,425.29	28,425.29	827.94	5,421.02	19.07	2025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半导体自动化检测设备建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146.81	1,388.18	17.35	2025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运营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8,285.33	15,045.05	100.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1,425.29	51,425.29	9,260.08	21,854.25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 计	—	51,425.29	51,425.29	9,260.08	21,854.2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尚处于施工建设阶段，尚未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1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5,834.4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年1月7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3,095,194.39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33,095,194.39元,理财产品余额270,000,000.00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3,095,194.39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33,095,194.39元,理财产品余额27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上表中补充营运资金的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原因系补充运营资金产生利息收入增值所致